

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基金情况概述

（一）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》，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 号），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 号）。

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宁波仰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宁波仰华）共同投资成立青岛博睿爱美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青岛博睿）。投资总额 6015 万元，公司为有限合伙人，投资 6000 万元；宁波仰华为普通合伙人，投资 15 万元。

（二）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亦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近日，青岛博睿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，取得《私

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，主要备案信息如下：

基金名称：青岛博睿爱美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管理人名称：宁波仰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基金备案编号：SNS398

备案日期：2021 年 03 月 15 日

三、其他说明与承诺

1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、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。

2、本次合作设立投资基金不涉及经营具体业务，主要以股权投资为主，现阶段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。

3、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公司承诺在参与投资或设立投资基金后的十二个月内（涉及分期出资的，为分期出资期间及全部出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），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、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（不含节余募集资金）、不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

特此公告。

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六日